

证券代码：835829

证券简称：聚晟科技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彭程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是	美国永久居留权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2年2月27日起至今，任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太阳能金属支架、光伏离网电源制造、加工、销售；太阳能跟踪系统、太阳能跟踪控制器、太阳能发电或供热系统及相关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太阳能电站系统集成及运维；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设备及配件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苏省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p>本次权益变动前，彭程直接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9,000,438 股，通过法人股东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51,4818 股份。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彭程的一致行动人。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2,198,104 股，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2,513,578 股。彭程与一致性行动人合计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13,712,12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91.414%。</p> <p>权益变动后彭程直接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8,949,438 股，通过法人股东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51,4818 股份。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p>

	业（有限合伙）为彭程的一致行动人。张家港保税区聚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2,248,104 股，张家港保税区聚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2,513,578 股。彭程与一致性行动人合计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13,711,120 股，占公司股份比例为 91.408%。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彭程	
股份名称	聚晟科技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9,000,438 股，占比 60.003%
		间接持股 1,500,074 股，占比 10.000%
	13,712,12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211,608 股，占

	股，占比	比 21.411%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91.4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22,336 股，占比 24.81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989,784 股，占比 66.599%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13,711,120 股，占比	直接持股 8,949,438 股，占比 59.663%
		间接持股 1,505,348 股，占比 10.036%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256,334 股，占 比 21.709%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91.40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21,336 股，占比 24.80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989,784 股，占比 66.599%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彭程本次减持前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9,000,438 股，2018 年 8 月 3 日受让公司流通股 51,000 股，减持后彭程持有聚晟科技股份 8,949,438 股，占挂牌公司总股

份的 59.663%。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自愿行为，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彭程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彭程先生于 2018 年 8 月 3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集合竞价转让的方式减持聚晟科技的流通股 51,000 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书签署之日，本报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本报书原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彭程

2018 年 8 月 6 日